

# 信用卡持卡人授權書

(美國運通信用卡、大來卡、銀聯卡) 不適用

本人因無法親自至誠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刷卡消費，特立此書同意以信用卡支付下列帳款。

付款方式：(1)請填妥本單。

(2)傳真至本公司，**傳真號碼：03-3501968**

(3)傳真後，請與本公司確認傳真無誤。**電話：03-3501785**

請列印後詳實填寫下列表格內各項資料，傳真或郵寄回本公司

持卡人姓名：	消費日期： 年 月 日
身份證字號：	發卡銀行：
公司電話：( )	卡號：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
傳真：( )	卡片背後末三碼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 <input type="text"/>
住家電話：( )	卡片有效期：西元 年 月至 西元 年 月
傳真：( )	卡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合信用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VISA CAR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ASTER CARD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JCB CARD
購買產品：大地系統家用廚餘機	
地址： 縣 市區 里 街 弄 號 樓	
市 鄉鎮 村 鄰 路 段 巷 之 室	
消費金額：新台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	NTD： 元

持卡人同意依照信用卡使用約定，一經使用或訂購產品，均應按照所示金額，付款予發卡銀行，確認無誤後請簽名回傳  
**持卡人簽名（請務必與信用卡上之簽名形式相同）**



(上述信用卡之內容經本人確認無誤，如有不實之處，願負所有相關法律之責)

商店名稱：**誠峰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**

商店代號：**882-140160332-1**

授權日期：**(請勿填寫)** 年 月 日

授權代號：**(請勿填寫)**

發票開立 個人 公司，統一編號：

發票抬頭：

本人已詳閱下列注意事項並簽名如下以示同意：

1. 持卡人同意依照信用卡使用規定，一經使用或訂購，均應按照所示金額，付款予發卡銀行，確認無誤後簽名。
2. 請詳細填寫上述各資料，以利本公司索取銀行核准碼。
3. 填寫前請先確認金額且簽名不得塗改，信用卡付款服務一經申請成功即不得取消，且不得變更申請金額。
4. 信用卡限本人交易使用，如冒用他人使用信用卡，一切刑責由簽名者自負。
5. 本授權書即為此筆交易之信用卡簽帳單，並於取得並填入授權號碼後生效，無論是否獲銀行核准交易，本申請書皆不予退回。
6. 銀行保留最終核准本交易與否及核准金額之權利。